附件2

# XXX单位2023年度京藏产业引导资金

# 项目申请报告（产业促就业类）

申报项目：

所在县区：

年 月 日

填 写 说 明

一、申报企业应当准确、如实填报。

二、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，可加附页。

三、申请报告应按照规定格式填写，并使用A4纸打印装订（一式三份、电子版一份）。

XXX单位2023年度京藏产业引导资金产业促就业类项目申请表（正反打印）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申报类别 | 产业促就业类 |
|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| 项目单位名称 |  （盖章）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电话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话 |  |
| 注册资本 |  | 成立时间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企业简介 | （至少应包含：企业的主营业务介绍、生产情况、所获荣誉情况等） |
| 项目基本情况概述 | 项目建设地点 |  |
| 建设起止时间 | 年月日至年月日 | 建设周期 |  |
| 建设规模与主要内容 |  |
| 项目总投资 |  |
| 项目已完成投资 |  |
| 年收入（万元） |  |
| 直接使用当地用工数量 |  |
| 直接使用建档立卡户数量 |  |
| 项目实施情况 | 项目前期工作完成情况及项目实施进度 | 1. 项目前期工作完成情况
2. 项目实施进度
 |
| 材料真实性承诺:我单位郑重承诺：本次申报所提交的材料及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、有效，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抽查和核验。如有违反，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。法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：（公章）日期： |
| 一、项目是否按照国家、西藏自治区、拉萨市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：1、是否按规定履行立项程序；2、是否按规定履行环保审批程序；3、是否按规定履行规划审批程序；4、是否按规定办理土地利用手续；5、是否按规定履行节能审批程序；6、是否按规定办理施工许可手续；7、项目实施所需的其它必备手续。二、本次申报所提交材料已经审核。县（区）人民政府/开发区或新区管委会审核意见：（公章）日期： |

注：项目所在地为拉萨市经开区、柳梧新区、空港新区的，由管委会出具最终审核意见，其余由所在县（区）人民政府出具最终审核意见。

一、项目申请单位概况

包括企业简介、主营业务、主要经济指标、所获资质、近三年财务状况等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包括项目建设内容、建设地点、建设主体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周期与进度安排、总投资估算、资金预算明细、已完成建设内容和相应投资等。

三、建设条件

包括项目立项、土地、规划、环评等。

四、预期效益

包括项目预期或已实现的直接带动就业增收（其中，带动建档立卡户就业的，应单独说明）、或直接带动当地农牧等产品年销售额（也可为企业生产经营中，使用当地农牧产品作为生产原材料的消耗量）等社会和经济效益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

说明企业在持续扩大再生产，进一步带动当地就业、促进当地农牧产品销售方面拟开展的重点工作，拟实施的重大项目情况。

六、相关附件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）

1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2、法人户籍身份证明和投资主体（母公司）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3、会计师（审计）事务所对申报项目的专项审计报告。审计报告中应包含项目实际已完成投资、项目直接带动当地就业等社会经济效益相关内容；

4、使用当地用工的劳务合同和户籍证明、建档立卡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（若涉及用工为建档立卡户）；

5、直接带动当地农牧产品销售的销售合同和票据复印件；或直接采购当地农牧产品作为生产原材料的采购合同和票据复印件；

5、项目立项文件（例如项目备案批复等）；

7、项目建设现场照片；

8、已完成投资对应的施工合同和支付凭证复印件；

9、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。